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MG LIMITED
五礦資源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08)

LAS BAMBAS稅務更新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香港法例第571章）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發出。

五礦資源有限公司（MMG或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股東，本公司附屬公司Minera Las Bambas S.A.（MLB）收到一封來自秘魯稅務法院的通知，內容有關法院判決表示維持秘魯國家稅務管理監察局（National Superintendence of Tax Administration of Peru）（SUNAT）的評估，MLB需要就二零一一年和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Las Bambas礦山的所有權還屬於Glencore plc期間）支付約185百萬美元的增值稅（增值稅）。

SUNAT就MLB二零一一年和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的稅務進行審核，並對約干增值稅提出質疑。這些事項隨後已交給秘魯稅務法院作進一步的裁定。秘魯稅務法院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五日審理了這些事項，並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四日將其決定通知MLB。

秘魯稅務法院雖然維持了MLB在其中一項事項上的安排，但卻反對MLB在相關財政年度就提供服務和貨物予MLB而申報的增值稅抵免和退款的有關爭議。儘管MLB在審計期間及其後提供了大量的檔證據來支撐其立場（MLB認為其根據秘魯法律有權這樣做），SUNAT還是駁回了MLB的申請。秘魯稅務法庭支持SUNAT的立場，並把MLB增值稅的申請整體駁回。

MLB有意就裁決提出上訴，並知悉於秘魯司法系統進行上訴或需時多年方可達致解決。

評稅金額涉及於二零一四年七月與Glencore plc就Las Bambas項目簽署的股份購買協議的交割前的期間，並如需要支付任何評稅金額，本公司將根據該協議協定的彌償和保證索賠條款，可要求Glencore plc賠償部分或全部金額。

本公司正在評估財務影響並尋求進一步的建議。

董事會將於可行時提供最新消息。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五礦資源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高曉宇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高曉宇先生；四名非執行董事國文清先生（董事長）、焦健先生、張樹強先生及徐基清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Peter William Cassidy 博士、梁卓恩先生及陳嘉強先生。